

证券代码:002304

证券简称:洋河股份

公告编号:2021-030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（紧急会议），于2021年7月23日在江苏省宿迁市洋河新区酒都大道18号，公司总部办公楼19楼会议室，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23日以电话和送达相结合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1名，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，董事李民富先生、王凯先生、刘化霜先生、丛学年先生、周新虎先生，独立董事赵曙明先生、聂尧先生、路国平先生、毛凌霄先生分别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张联东先生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会议以11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河南省防汛救灾的议案》。

近日，河南多地遭遇极端强降雨，造成非常严重的损失。为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，公司向河南省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 1,000万元，支持河南省防汛救灾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24日